

《江苏省绿色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

立项编制说明

一、立项的意义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特征之一。绿色发展注重解决人与自然和谐问题，是我们在新发展阶段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必须遵循的新发展理念，而绿色金融是服务实体经济，助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支柱。制定绿色融资主体（企业与项目）认定评价标准是绿色金融有序发展的重要环节，有助于规范市场主体绿色投融资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实现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此外，绿色金融的发展需要进行有效监管，绿色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也是有效监管的重要基础和依据。

发改委等七部委于2019年发布了《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人民银行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证监会于2021年联合发布了《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明确了绿色产业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的类别，但尚未形成国家层级的绿色融资主体的认定与评价标准。衢州、湖州等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推出了区域性的绿色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为当地的绿色金融创新打下坚实的基础。江苏省宜兴市也推出绿色融资主体认定管理办法，在省内形成了较好的示范作用。推动制定江苏省级层面的绿色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是推广试验区先进经验的重要手段，是优化金融资源配置作用的必要前提，也是金融支持江苏省经济社会绿色转型、服务国家绿色发展战略的必然要求。

2021年9月，江苏省《关于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21〕80号）提出“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为依据，结合区域经济产业现状，研究细化

江苏绿色融资主体评级与认证方法”、“将绿色评级与认证结果作为确定绿色融资主体贷款授信、信贷贴息和享受政策优惠的重要依据”等要求。本项目的实施是对江苏省绿色融资主体“评级与认证”方法的重要探索，能够为金融机构和监管部门识别绿色融资主体、综合评估融资主体绿色表现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有助于提升金融支持江苏省绿色低碳发展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二、本标准适用范围及概要

本标准适用范围及内容概要见下表。

表1 标准内容概要

章节编号及标题	内容概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绿色融资主体认定及评价的程序、内容及指标体系等，适用于江苏省绿色融资主体认定及评价，但不适用于对被考察对象的资金偿付能力进行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汇总了本标准的引用文件，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3 认定及评价原则	绿色融资主体认定及评价应遵循科学性、完整性、独立性、可追溯性的原则。
4 术语与定义	本标准术语定义包括绿色融资主体、绿色企业、绿色项目、绿色融资主体认定、绿色融资主体评价。
5 认定及评价流程	绿色融资主体认定及评价流程为融资主体申报、认定程序、评价程序、公示入库、在库企业（项目）的定期跟踪、在库企业（项目）的实时监控。
6 绿色企业认定标准	规定了绿色企业认定的条件，要求企业必须全部满足这些条件才可被认定为绿色企业。
7 绿色企业评价标准	规定了绿色企业评价的评分标准，根据评分结果将绿色企业分为三类：深绿类企业（G-AAA）、中绿类企业（G-AA）、浅绿类企业（G-A）。若企业被纳入国家或省级相关绿色企业名单，则可直接获评相应等级。
8 绿色项目认定标准	规定了绿色项目认定的条件，要求项目及项目所属企业必须全部满足这些条件才可被认定为绿色项目。
9 绿色项目评价标准	规定了绿色项目评价的评分标准，根据评分结果将绿色项目分为三类：深绿类项目（G-AAA）、中绿类项目（G-AA）、

章节编号及标题	内容概要
	浅绿类项目（G-A）。若项目被纳入国家或省级相关绿色项目名单，则可直接获评相应等级。
附件	绿色企业及绿色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三、国内外相关标准情况

（一） 国外标准

1. 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发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提供了三类绩效指标：经营绩效指标环、环境绩效指标和社会绩效指标，其中环境绩效指标体系涵盖了企业物料消耗、能源使用、污染物排放、产品和服务等维度数据项，整合企业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表现综合反映企业可持续发展情况。

2.《环境绩效评价标准指南》（ISO14031）

《环境绩效评价标准指南》（ISO14031）描述了组织周边的环境状况指标和组织内部的环境绩效指标，分别反映组织生产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以及组织自身环境因素，为企业提供了一个综合框架，任何企业都可以在此框架下结合自身实际建立环境绩效评价体系。

3. WBCSD生态效益评价标准

世界可持续发展企业委员会（WBCSD）提出生态效率的概念，即在资源消耗和环境负面影响最小化的同时最大化实现企业价值，其指标体系分为产品或服务的价值、创造产品或服务的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使用产品或服务的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等三大类，以此帮助企业管理者评估环境绩效。

4.《欧盟可持续金融分类方案》

该《分类方案》以应对气候变化为首要目标，主要对有助于实现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两个目标的经济活动明确了具体定义以及制定了可持续经济活动目录，在包括电力、制造业、农林牧渔在内的7类行业中，对有助于减缓气候变化和适应气候变化分别识别了67项和9项经济活动，并设定了相应的技术筛选标准。同时，所有对气候变化

减缓或适应有实质性贡献的经济活动都需要评估确保其未对其他环境目标未造成重大损害。

5. 赤道原则

赤道原则是由私人金融机构制定的一套指导原则，用于管理与大型发展项目融资相关的环境和社会风险，采取该原则的金融机构必须根据其要求建立内部环境和社会准则及程序，并进行环境和社会风险评估。

（二） 国内标准

表2 国内绿色主体认定评价相关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名称	
国家标准	《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	
	《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版）》	
地方标准	四川省	《四川省绿色企业入库认定评分表（试行）》
		《四川省绿色项目入库认定评分表（试行）》
	贵州省	《贵州省绿色金融项目标准及评估办法（试行）》
	宜兴市	《宜兴市绿色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宜政办发[2022]53号）
		《宜兴市绿色项目认定管理办法》（宜政办发[2022]54号）
	湖州市	《绿色融资企业评价规范》 （DB3305/T 62—2018）
		《绿色融资项目评价规范》 （DB3305/T 63—2018）
	衢州市	《绿色企业评价规范》 （DB3308/T 069—2020）
		《绿色项目评价规范》 （DB3308/T 070—2020）
	武汉市	《武汉市绿色企业评价指南（试行）》
		《武汉市绿色项目评价指南（试行）》
	广州市	《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绿色企业认定指引（试行）》
		《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绿色项目认定指引（试行）》
	深圳市	《绿色企业评价规范》 （DB4403/T 146—2021）
	兰州新区	《兰州新区绿色项目认证及评级办法（试行）》

四、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技术内容确定的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本标准经过了科学的研究，进行了预先设计，在制定标准过程中遵守制定程序和编写规则，严格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的规定起草，充分考虑与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绿色产业政策等相符合性，充分考虑可操作性，便于标准的实施。

（二） 主要技术内容确定的依据

根据《关于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21〕80号）“建立绿色融资主体认定体系”的要求，以国家《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为基础，参考国内其他地区发布的相关绿色融资主体认定评价规范，结合《省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22〕8号）对全省绿色低碳发展的要求以及江苏省区域经济、地方特色和产业现状，制定了江苏省绿色融资主体认定评价工作的原则和流程。

在绿色融资主体的认定阶段，参考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江苏省绿色再贴现业务实施方案》及其他省市绿色融资主体认定标准，明确企业（含项目申报企业）与项目在注册地、存续时间、产业政策、环保政策等方面的准入条件。

在绿色融资主体的评价阶段，针对企业融资，从绿色产业占比、环境管理、碳排放管理、社会责任、公司治理五方面设定绿色企业评价指标体系。针对项目融资，从碳减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型、以及（通过认定阶段的）基础分数四个方面设定绿色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绿色企业与绿色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定性评价指标和定量评价指标，考虑到后续评价的可操作性，指标体系以定性评价为主，定量指标为辅。各评价指标均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评价标准等。通过对各级指标进行分析、赋权，进而实现最终的评价认证。

本次评价中对一级指标采用层次分析法（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 AHP）来确定指标权重，对二级指标及指标具体要求采用专家经验判断的方式，确定各指标得分。指标权重反映某一个指标在整个评价指标体系中的相对重要程度。由于整个评价系统中各评价指标对产业绿色发展总体目标的影响程度大小各不相同，因此合理地确定各评价指标的权重值对整个评价的客观性显得尤为重要。

层次分析法是一种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系统的、层次化的分析方法，它要遵循低相关度原则、同向性原则、客观性原则。这种方法的特点就是在对复杂决策问题的本质、影响因素及其内在关系等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利用较少的定量信息使决策的思维过程数学化，从而为多目标、多准则或无结构特性的复杂决策问题提供简便的决策方法，是对难以完全定量的复杂系统做出决策的模型和方法。层次分析法的原理是根据问题的性质和要达到的总目标，将问题分解为不同的组成因素，并按照因素间的相互关联影响以及隶属关系将因素按不同的层次聚集组合，形成一个多层次的分析结构模型，从而最终使问题归结为最低层（供决策的方案、措施等）相对于最高层（总目标）的相对重要权值的确定或相对优劣次序的排定。

对于绿色企业评价来说，使用AHP算法的具体流程如下：

step 1：定立相应的绿色企业评估指标如下：

表3 绿色企业评估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绿色企业评价认定总得分	R1	Rr11	Rrr11
		Rr12	Rrr12
			
	R2	Rr21	Rrr21
		Rr22	Rrr22
			
	R3	Rr31	Rrr31
		Rr32	Rrr32
			
			

step 2:

基于当前指标体系，制定相应的分级指标权重对照矩阵，例如我们以指标“环境管理”为例：

$$\begin{array}{cccc}
 \text{Rf1} & A_{11} & A_{12} & A_{13} & A_{14} \\
 \text{Rf2} & A_{21} & A_{22} & A_{23} & A_{24} \\
 \text{Rf3} & A_{31} & A_{32} & A_{33} & A_{34} \\
 \text{Rf4} & A_{41} & A_{42} & A_{43} & A_{44} \\
 & \text{Rf}_1 & \text{Rf}_2 & \text{Rf}_3 & \text{Rf}_4
 \end{array}$$

其中Rf1、Rf2、Rf3、Rf4分别代表“环境管理”下的4个指标项，矩阵中 A_{mn} 代表专家需要评价第m个指标相对于第n个指标的重要程度，评估标准如下表：

表4 分级指标权重评估标准

A _{mn} 打分值	第m个指标相对于第n个指标的重要程度
1	同样重要
3	稍重要
5	重要
7	很重要
9	极其重要
2、4、6、8	中间值

Step 3: 对矩阵进行标准化, 即每一个元素除以对应行之和, 例如 $A_{11} = \frac{A_{11}}{A_{11} + A_{12} + \dots + A_{1n}}$

Step 4: 计算每一列之和作为对应指标的权重值 W_m , 即: $W_m = A_{m1} + A_{m2} + \dots + A_{mn}$, W_m 代表第m项指标在评估体系当中的权重值。

Step 5: 基于step 1 至 step 4的过程, 针对当前绿色企业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层计算权重。

经过初步打分计算, 确定一级指标的权重因子如下:

表5 绿色企业评价认定一级指标权重

目标层	一级指标	权重因子	分数
绿色企业评价	绿色业务占比	51.38%	51
	环境管理	20.83%	21
	碳排放管理	12.15%	12
	社会责任	7.29%	8
	公司治理	7.29%	8
	总计	100.00%	100

Step 6: 在确定一级指标权重的基础上，对二级指标采取专家经验判断的方式。

在绿色项目评价中使用AHP算法具体流程与绿色企业评价类似。

五、技术保障及工作进度计划

- (1) 立项和起草；
- (2) 征求意见和送审；
- (3) 报批和审核；
- (4) 发布和复审；
- (5) 团体标准的实施；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